

证券代码:832469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公告编号:2018-026



富恒新材

NEEQ:832469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FUHENG NEW MATERIALS CO., LTD.



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7 年 7 月，“富恒”被认定为“广东省著名商标”，既是对富恒坚持“诚信经营，品质为上”经营思路的肯定，也是对富恒的鞭策与鼓励，公司会一如既往，继续弘扬开拓进取的精神，做好服务，继续为客户提供更好的产品和更优质的服务！



2017 年 12 月，富恒新材顺利通过国家工信部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认证，荣获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该证书的获得标志着富恒新材正式建立起两化融合管理体系，并在公司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培育新动能、提升竞争力等方面迈出坚实的一步。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4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9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4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8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富恒新材	指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富恒有限	指	深圳市富恒塑胶新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市富恒塑胶颜料有限公司
富恒贸易	指	富恒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冠海投资	指	深圳市冠海投资有限公司
铭润投资	指	深圳市铭润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松扬投资	指	深圳市松扬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山中科	指	中山中科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中科	指	浙江中科东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PP	指	聚丙烯
PBT 和 PET	指	聚酯
ABS	指	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
PS	指	聚苯乙烯
PA6	指	聚酰胺 6 或尼龙 6
HIPS	指	高抗冲聚苯乙烯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指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7 年度
报告期末	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姚秀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春娟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赖春娟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265,113,862.43 元，扣除坏账准备后的应收账款净额为 251,111,511.75 元，应收账款净额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60.56%。尽管公司绝大部分应收账款的账龄在 1 年期以内，且公司客户多是信用状况良好的大企业，应收账款资产可回收性较高，出现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但若应收账款出现到期不能及时收回的情况，将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2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比重一般在 80%左右，而改性塑料原材料为石化下游产品，所以公司主要原料受到石油价格波动的影响，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产品生产产生一定影响。而国际市场上的主要聚合物树脂原料一般随原油价格波动，同期公司相应产品的市场销售价格除受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影响外，还受到下游客户需求、国内其他厂商生产情况等因素的影响。因此公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并不能通过调整相应产品的市场销售价格完全转嫁给下游客户，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的风险部分要由公司承担。因此，虽然公司对下游客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但由于调价和工艺调整均有一定滞后性，若塑料原料价格出现短期大幅波动，仍然对公司生产成本控制造成一定压力，

	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3 人才资源风险	<p>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高素质的管理和技术人才对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建立了一套规范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包括适宜的企业文化、完善的员工考核激励机制、健全的研发管理体制和良好的研发环境等，极大地提升了管理和技术人才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保障了公司的健康运作。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扩展，公司持续引进优秀的专业人才的同时，也需要防范由于行业竞争日益加剧导致的人才流失。如果公司无法吸引、培养及挽留足够数量的管理和技术人才，公司的生产经营可能受到不利影响。</p>
4 股权集中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p>姚秀珠、郑庆良为夫妻关系。姚秀珠（女），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 46.79% 的股份；郑庆良（男），与姚秀珠为夫妻关系，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直接持有本公司 7.89% 的股份，通过冠海投资控制公司 640,237 股股份，占比 0.78%。综上所述：姚秀珠、郑庆良夫妇合计控制公司 45,583,671 股的控股权，占比 55.46%。姚秀珠、郑庆良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鉴于公司存在的股份集中状况，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将通过其于公司的控股地位对公司施加较大的影响。若实际控制人姚秀珠、郑庆良夫妇利用其在公司的股权优势及控制权优势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利益，存在因股权集中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带来的控制风险。</p>
5 公司治理的风险	<p>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后，新的制度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对于新制度的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进一步的提高，其持续良好运行也需在实践中进一步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ENZHEN FUHENG NEW MATERIALS CO., LTD.
证券简称	富恒新材
证券代码	832469
法定代表人	姚秀珠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罗田村象山工业区一号厂房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高曼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755-29726655
传真	0755-29724494
电子邮箱	margor15@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szfh.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罗田村象山工业区一号厂房 51810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秘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3-04-23
挂牌时间	2015-05-20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塑料制品业（C292）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82,2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姚秀珠
实际控制人	姚秀珠和郑庆良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420888-K	否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罗田村象山工业区一号厂房	否
注册资本	8220 万元	是

2017 年 5 月 2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股转系统函【2017】2567 号，同意我公司新增股票发行 6,750,000 股。2017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变更（备案）通知书（2170005451）。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7,545 万元增至人民币 8,220 万元。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国盛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凤凰中大道 1115 号北京银行大楼 12 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世昌、钱星一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四层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p>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2017 年 12 月 22 日，全国股转公司发布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股票转让细则》，自 2018 年 1 月 15 日起施行。自《转让细则》施行之日起，原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股票改为采取集合竞价转让方式进行转让。自 2018 年 1 月 15 日起，公司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p>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48,528,825.70	360,442,347.34	24.44%
毛利率%	17.50%	16.3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158,159.01	22,524,173.85	33.8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326,195.72	20,999,029.25	3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3.65%	13.7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2.37%	12.85%	-
基本每股收益	0.37	0.30	23.33%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14,668,877.24	431,742,048.28	-3.95%
负债总计	176,022,337.46	256,876,274.19	-31.4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8,646,539.78	174,865,774.09	36.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90	2.32	2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67%	59.6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45%	59.50%	-
流动比率	211.59%	148.14%	-
利息保障倍数	6.10	5.34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9,169.83	-15,803,721.23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96	1.90	-
存货周转率	7.92	9.31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95%	38.9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4.44%	27.49%	-
净利润增长率%	33.89%	94.75%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82,200,000	75,450,000	8.95%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3,481.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10,400.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158.15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331,760.06
所得税影响数	499,796.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31,963.29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定位于改性塑料的生产、销售、研发和相关技术服务，通过销售公司生产的产品取得收入，产品主要包括苯乙烯类（主要有ABS、AS、HIPS、PS）、改性工程塑料类（主要有PA、PC、PC/ABS、ABS/PMA、PBT、PET、PPO、PPS）、聚烯烃类（主要有HDPE、PE、PP）、其他产品类（PMMA、POM、TPE、其他）等。

采购方面，公司根据客户对产品性能及品质的要求、订单需求数量、库存情况、市场供需状况确定采购数量、品种和价格，向供应商下订单；生产方面，公司以销定产，公司根据不同客户的需求设计配方安排生产，大部分产品针对性较强、通用性较弱。改性塑料行业的这一特点决定公司只能以“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销售方面，目前公司客户来源较为稳定，国内直接销售模式下产生的营业收入占公司全部收入的比重较大，公司的产品远销全国十多个省市，拥有包括兆驰、美士富、创维、高创在内的众多优质老客户，2017年公司成功开发了一些重大的优质客户，如众泰汽车、冠捷电子等，确保公司未来业务的稳定快速增长。

研发方面，改性塑料行业关键技术主要是指配方和专利技术。作为高新技术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研发中心通过不断积累，已经具备一定的持续、快速研发新产品的能力。

经过 20 多年的开拓创新、不懈努力，公司利用自己的关键资源，通过有效的产供销业务流程，已经形成了一个完整的运行系统，并通过这一运行系统向客户提供了富有竞争力的产品，同时也给公司带来了丰厚的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新材料的研发与新市场的开拓，实现营业收入 448,528,825.70 元，同比增长 24.44%，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系公司本期经营规模增加所致，主要原因为：（1）下游行业发展带动改性塑料需求增长；（2）公司技术水平、服务质量保证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实现净利润 30,158,159.01 元，同比增长 33.89%，净利润增加主要系公司加强力度控制成本费用以及扩大经营规模所致。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414,668,877.24 元，净资产 238,646,539.78 元。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的经营措施如下：

1、完善客户管理，积极发展新客户。公司以客户为中心，不断优化产品结构，依靠自主研发，提升产品质量，通过与客户的沟通和交流，以及优质的售后服务工作，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客户群中的形象，在加强与原有客户良好合作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新客户。

2、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发挥财务决策作用。公司本着基础工作扎实化、管理流程科学化的原则，加强财务基础数据收集和分析工作，与项目管理协同配合，在项目管理中充分发挥财务管理职能，加强产品制造成本控制和库存控制，做好市场服务，为合同谈判和签订提供有力依据，同时，公司加强财务分析职能，为业务改进提供方向，增强了决策的科学性和准确性。

3、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和人才培养，引进高端人才。公司制定了系统的培训计划，通过内部人才流动和定向培养机制，分别对研发人员、管理人员、市场人员和生产线人员开展多次专业培训，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员工的专业素养和管理层的科学化管理水平，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培养了一批具有高技术水平和凝聚力的人才。另外，公司引进了企业管理和规划人才、市场营销人才，丰富了公司人才团队，优化了人才结构，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做好人才储备。

4、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规范知识产权管理。公司在知识产权的开发、使用、维护等方面进一步规范，公司以鼓励发明创造为目的，加强对科研技术人员的知识产权知识普及教育，积极挖掘设计开发和工艺技术的创新点，做好知识产权开发和保护工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8 项。

5、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不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继续以市场为导向，对外深入了解客户需求，探讨市场前沿产品走向，对内建立创新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技术研发热情，完善创新体系建设。在此基础上不断优化产品性能，开发了多项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进一步巩固了公司的市场地位，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二) 行业情况

改性塑料是将通用高分子树脂通过物理的、化学的或两者兼有的方法，引入特定的添加剂，或改变树脂分子链结构，或形成互穿网络结构，或形成海岛结构等所获得的高分子树脂新材料。

我国改性塑料产品已经广泛应用于汽车、家电、电子电器、办公设备、电动工具等行业，其中家电和汽车为份额最大的两个市场，二者对改性塑料的应用比例分别为 37%和 15%。随着改性塑料技术的不断进步，改性塑料在家电和汽车中的应用比例不断扩大，尤其在汽车零部件领域，由于汽车结构复杂，应用配件数量较多，因此改性塑料对其他材料替代空间更为广泛。进入 21 世纪以来，在国内家用电器及汽车制造等产业快速发展驱动下，我国改性塑料消费需求持续扩大，带动改性塑料生产量持续增长，数据显示我国改性塑料的生产量从 2009 年的 570 万吨增至 2016 年的 1,000 多万吨，改性化率由 2004 年的 8%增长 2016 年的 19%。

现阶段我国汽车轻量化材料应用的发展趋势已经确立，而改性塑料能有效促进汽车轻量化发展，且未来随着改性塑料技术的发展，其应用范围还将进一步得到提升，具备更广阔的发展空间。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774,011.91	1.15%	94,135,988.38	21.80%	-94.93%
应收票据	32,769,066.78	7.90%	6,881,703.36	1.59%	376.18%
应收账款	251,111,511.75	60.56%	206,811,798.90	47.90%	21.42%

预付款项	1,649,954.53	0.40%	18,075,431.90	4.19%	-90.87%
其他应收款	563,141.26	0.14%	389,420.27	0.09%	44.61%
存货	53,384,678.33	12.87%	40,090,555.67	9.29%	33.16%
投资性房地产	-	-	6,869,159.97	1.59%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53,953,163.67	13.01%	51,362,771.33	11.90%	5.04%
无形资产	4,030,927.62	0.97%	4,286,722.62	0.99%	-5.97%
在建工程	10,261,161.19	2.47%	703,187.90	0.16%	1,359.23%
短期借款	73,100,000.00	17.63%	117,500,000.00	27.22%	-37.79%
应付票据	-	0.00%	71,500,000.00	16.56%	-
应付账款	70,094,991.90	16.90%	43,492,070.59	10.07%	61.17%
预收款项	2,576,059.37	0.62%	9,000.00	0.00%	28,522.88%
应付职工薪酬	3,480,435.36	0.84%	1,784,290.00	0.41%	95.06%
长期借款	-	-	-	-	-
应交税费	6,101,777.77	1.47%	7,752,214.34	1.80%	-21.29%
应付利息	138,968.66	0.03%	167,356.03	0.04%	-16.96%
其他应付款	723,147.49	0.17%	889,702.77	0.21%	-18.72%
资产总计	414,668,877.24	-	431,742,048.28	-	-3.95%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较去年同期减少了 94.93%，主要是因为去年同期年末我公司在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缴存了 7,150.00 万元的资金用于解付到期银行承兑汇票，该资金已于 2017 年 1 月 6 日解付。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较去年增长了 376.18%；主要原因是收到昆山友斯克模塑有限公司电子商业承兑汇票 2,086.29 万元、深圳市欣迪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子商业承兑汇票 455.63 万元。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21.42%，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的增长而造成的应收账款增加。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较去年同期减少 90.87%，主要原因是预付的材料货款在报告期内已验收入库。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比去年同期增加 44.61%，主要是由于应收员工水电费增加了 8.75 万元、应收员工社保增加了 4.22 万元以及员工借款增加了 4.75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比去年同期增加 33.16%，主要是因为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加而使公司增加了预备库存。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较上期增加 1,359.2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对公司的三号厂房进行改扩建及生产线安装，新增投入 1026.12 万元，报告期内暂未验收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较去年同期减少了 37.79%，主要有以下原因：1. 归还深圳创维-RGB 电子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到期借款 500 万元；2. 归还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2017 年 12 月到期借款 6900 万元，同时又向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借入短期借款 3080 万元，到期日 2018 年 3 月 12 日。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比去年同期增加 61.17%，主要是因为扩大经营规模而导致应付账款的增加，其中新增茂名欣和化工有限公司应付材料款 271.07 万元、新增瑞安市首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应付设备款 152.36 万元、新增宁波茂林进出口有限公司应付材料款 147.72 万元、新增深圳市茂和机电有限公司配电工程款 145.66 万元、新增深圳市悦达装饰净化工程有限公司工业厂房装修工程款 102 万元。

报告期预收账款比去年同期增加 256.71 万元，主要是因为预收苏州海聚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货款 22.5 万元、预收启东恒屹新材料有限公司货款 18 万元、预收聚宝电器（深圳）有限公司货款 95.65 万元、预收东莞市绿雅家用电器有限公司货款 46.51 万元、预收昆山友斯克模塑有限公司货款 74.94 万元。应付职工薪酬比去年同期增加 95.06%，主要是因为报告期末有 127 万元的职工薪酬在报告期内未发放。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448,528,825.70	-	360,442,347.34	-	24.44%
营业成本	370,030,015.96	82.50%	301,557,245.21	83.66%	22.71%
毛利率%	17.50%	-	16.34%	-	-
管理费用	26,790,033.94	5.97%	21,448,705.76	5.95%	24.90%
销售费用	7,187,770.70	1.60%	5,294,021.04	1.47%	35.77%
财务费用	8,819,335.48	1.97%	6,618,157.60	1.84%	33.26%
营业利润	34,832,175.80	7.77%	24,092,573.52	6.68%	44.58%
营业外收入	93,089.36	0.02%	1,974,935.70	0.55%	-95.29%
营业外支出	271,729.38	0.06%	180,637.40	0.05%	50.43%
净利润	30,158,159.01	6.72%	22,524,173.85	6.25%	33.8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24.44%，主要是公司集中精力开发新的优质客户，加大了对改性塑料方面客户的销售，公司于 2017 年引入浙江德浩实业有限公司、金华江凯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深圳市三盛塑胶五金有限公司、东莞市宇豪塑胶科技有限公司等高端客户，进而带来了公司报告期内收入的同比增长。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比去年同期增加 22.71%，主要是因为营业收入的增加而造成成本的同比增长。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 24.90%，主要是因为：1、本期职工薪酬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97.91 万元；2、聘请中介机构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 134.63 万元；3、研究开发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 339.08 万元；4、折旧及摊销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 7.33 万元；5、诉讼费用比去年同期减少 31.17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 35.77%，主要是因为：1、本期职工薪酬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58.90 万元；2、运输费用增加了 125.97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 33.26%，主要是因为：1、利息支出比去年同期增加 290.93 万元；2、银行手续费支出比去年同期减少 22.55 万元；3、利息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 24.24 万元；4、汇兑损失减少 26.05 万元所致。

报告期营业利润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44.58%，主要是因为公司增大以树脂原料为原料的中高端、毛利率较高的主营业务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同时通过加大内部控制力度，控制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费用，致使本期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比去年同期减少 95.29%，主要是因为根据财会[2017]15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规定，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其他收益”，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因此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助的 351.04 万元计入“其他收益”中，不计入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营业外支出增加了 50.43%，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商品质量扣款增加。

报告期净利润增加了 33.89%，主要原因是公司扩大对毛利率较高的产品的销售，并且采用了新技术，成本有所下降。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47,988,358.44	358,623,173.00	24.92%
其他业务收入	540,467.26	1,819,174.34	-70.29%
主营业务成本	369,889,602.33	300,995,590.68	22.89%
其他业务成本	140,413.63	561,654.53	-75.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聚乙烯类	277,325,587.13	61.83%	217,169,380.29	60.25%
改性工程塑料类	150,675,313.61	33.59%	114,034,760.12	31.64%
聚烯烃类	19,312,666.30	4.31%	26,748,751.15	7.42%
其他	674,791.40	0.15%	670,281.44	0.19%
合计	447,988,358.44		358,623,173.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内销	442,940,483.71	98.75%	337,340,049.18	93.60%
外销	5,047,874.73	1.13%	21,283,123.82	5.90%
合计	447,988,358.44		358,623,173.0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产品分类构成的比例大体上无较大变化，其中聚乙烯类比上期增加6,015.62万元，增长了27.70%；改性工程塑料类比上期增加3,664.06万元，增长了32.13%，主要原因是聚乙烯类和改性工程塑料类的客户需要增加，导致了公司聚乙烯类和改性工程塑料类的销售额有所增长，其他产品业务收入占主营收入的比例基本稳定。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东莞市美士富实业有限公司	100,027,773.52	22.30%	否
2	深圳创维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2,783,950.52	5.08%	否
3	昆山友斯克模塑有限公司	21,550,703.40	4.80%	否
4	深圳市友辉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19,549,887.95	4.36%	否
5	深圳市威尔赛特实业有限公司	19,290,399.12	4.30%	否
	合计	183,202,714.51	40.84%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东莞市顺宝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27,610,476.32	7.35%	否
2	武汉华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452,107.71	5.97%	否
3	罗定市协成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551,343.87	5.47%	否
4	佛山市顺德区荣裕生贸易有限公司	20,186,456.22	5.37%	否
5	惠州兴达石化工业有限公司	17,177,222.19	4.57%	否
合计		107,977,606.31	28.73%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9,169.83	-15,803,721.23	130.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6,704.32	-1,108,526.85	-717.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42,004.35	14,686,707.79	-191.52%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相比增加 2,058.29 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快应收账款回笼而增加报告期现金流入。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仍为负数，且比上年减少 795.82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对新车间进行升级改造扩建而增加固定资产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减少了 2,812.87 万元，主要是由于：1、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 3,375.00 万元；2、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 4,820.00 万元；3、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 5,680.00 万元；4、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 2,536.30 万元；5、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 2,096.79 万元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富恒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2010年3月，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核发的商境外投资证第4403201000047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批复同意，公司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富恒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并于2010年3月25日取得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公司注册处核发的公司注册证书，注册资本10,000港币。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2017年度公司认真遵守法律、法规、政策的要求，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发展，未发生有损社会经济发展、环境保护等社会责任的情形。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行业发展势头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队伍稳定；没有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事项发生。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 行业发展趋势

改性塑料在阻燃性、强度、抗冲击性、韧性等方面的性能都优于通用塑料，下游应用领域广泛，主要应用于家电、汽车、建筑、办公设备、机械等领域，其中家电、汽车是其最大的两个应用领域。目前，汽车行业已经成为改性塑料需求增速最快的领域。由于全球汽车产量增速稳定、汽车轻量化使得单车改性塑料用量增大，据测算，2018年全球车用塑料市值有望由2012年的216.16亿美元增至461.12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达13.46%；消费量预计将由2012年的710万吨增至2018年的1130万吨，年增长率达

8.05%。

国内车用改性塑料增长速度远远高于全球平均。国内汽车产量增速在过去多年中都远远高于全球汽车产量增速，特别是现在，中国已经是全球最大的新能源汽车市场，新能源汽车更加需要轻量化技术的支持，因此国内车用改性塑料需求增速将高于全球平均水平，成为改性塑料下游增长最快的领域。2017年，我国共生产新能源汽车 79.4 万辆，结合平均每辆乘用车所需改性塑料量 171 千克，则保守估算出我国 2017 年新能源汽车所需改性塑料 13.6 万吨。

2018 年 6 月，中国上海将举行国际车用材料展览会，积极响应国家实施汽车轻量化，鼓励新能源替换的节能环保政策，并促进汽车材料与配件上下游企业的融合互动，为推动未来汽车的发展搭建良好的贸易平台。2017 年 4 月，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科技部三部委联合印发的《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明确指出，汽车“轻量化”能够实现节能减排，同时带来动力性、车辆控制稳定性及 NVH(噪声、振动、声振粗糙度)等性能改善，是汽车工业发展的必然趋势和重要方向，而发展高性能塑件、复合材料等先进车用材料则成为其中的重要内容。随着新能源动力汽车的推进以及车联网等新趋势愈演愈烈，据保守估计，未来 5 年内国内汽车改性塑料行业年复合增长率将超过 26%，单是新能源汽车改性塑料就有望超过 54.3 万吨消费量。

目前，国内改性塑料行业起步较晚，市场占有率较低，国内塑料改性化率(10%)仍低于国际平均水平(20%)；国内拥有超过 3000 家改性塑料生产企业，多数年产量不足 3000 吨，过万吨的更少，其中大部分企业规模普遍偏小，生产技术能力和质量保证能力欠缺，很难满足高档汽车的要求，高档汽车专用塑料国产化程度低。伴随汽车轻量化及家电消费升级，改性塑料未来的高增长将得到持续，发展前景十分广阔。预计 2023 年，我国改性塑料行业销售规模有望超 2622 亿元。

(二) 公司发展战略

改性塑料国外企业主要包括巴斯夫、普立万、陶氏化学、SABIC等，而国内改性塑料企业数量较多，但产能规模普遍偏小，产品质量、产能规模、技术实力和管理水平等方面都落后于国外巨头企业，但随着我国经济持续繁荣发展，改性塑料行业技术逐步提高，与国际上发达国家的差距正在逐渐缩小，国内涌现了一批具有规模效应的优秀改性塑料企业。富恒新材自设立以来，专注于改性塑料行业的深耕，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在研发实力、客户资源、产品质量、品牌知名度、管理水平和市场销售网络建设等方面均居于国内同行业前列，改性塑料年产约10万吨。

我们未来的战略目标是：成为国内领先改性塑料新材料解决方案提供商，为公司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1. 通过自主培养与人才引进构建了一支以行业应用专家为核心的研发团队，成立了业内领先的技术中心。

2. 与国内知名院校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在产品研发环节进行深度合作，以创新和快速为导向，实现自创、合作、技术转让等多种快速研发模式，进一步加强了公司自主创新的技术实力和科研成果快速转换能力。

3. 进一步提升生产自动化水准，引进先进设备，优化流程、扁平管理、进一步减员增效，压缩费用增长。通过上述措施，公司力争在 2018 年实现销售收入达到 6 亿元以上。

上述经营计划或目标不构成业绩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不确定性因素

1. 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区域的社会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
2. 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发生重大变化。
3. 公司主要产品和原料的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及应对措施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265,113,862.43元，扣除坏账准备后的应收账款净额为251,111,511.75元，应收账款净额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60.56%。尽管公司绝大部分应收账款的账龄在1年期以内，且公司客户多是信用状况良好的大企业，应收账款资产可回收性较高，出现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但若应收账款出现到期不能及时收回的情况，将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为进一步保证应收账款的安全性，降低坏账损失风险，公司通过“事前客户资信分析、事中流程控制、事后跟踪催收”的方法加强应收账款的控制和管理，但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且宏观经济若出现波动，公司客户生产经营出现困难，公司仍将面临因应收账款金额较大而出现呆坏账损失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集中精力开发新的优质客户，淘汰一些信用不良的客户，在规模不断扩大的前提下，做好公关宣传和客户服务工作，进一步提高品牌知名度；公司将通过自主创新，不断开发新产品，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努力拓展客户群。

2.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比重一般在80%左右，而改性塑料原材料为石化下游产品，所以公司主要原料受到石油价格波动的影响，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产品生产成本产生一定影响。

上述材料的采购价格与石油整体的市场价格具有一定的联动性，同期公司相应产品的市场销售价格除受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影响外，还受到下游客户需求、国内其他厂商生产情况等因素的影响。因此公司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并不能通过调整相应产品的市场销售价格完全转嫁给下游客户，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的风险部分要由公司承担。虽然公司对下游客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但由于调价和工艺调整均有一定滞后性，若主要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仍然会对公司生产成本的控制带来一定压力，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因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致使成本控制困难，从而使公司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密切关注国际原油市场波动情况，与主要供应商建立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确保公司长期稳定的原材料供应，尽可能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针对销售市场需求的中远期预报，在价格波动低谷段择机采购，采取建立适度原材料库存，减缓对毛利率波动影响，增强经营能力等措施。

3. 人才资源风险及应对措施

作为高科技新材料企业，高素质的管理和技术人才对公司的发展至关重要。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建立了一套规范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包括适宜的企业文化、完善的员工考核激励机制、健全的研发管理体制和良好的研发环境等，极大地提升了管理和技术人才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保障了公司的健康运作。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扩展，公司持续引进优秀的专业人才的同时，也需要防范由于行业竞争日益加剧导致的人才流失。如果公司无法吸引、培养及挽留足够数量的管理和技术人才，公司的生产经营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从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着手，与核心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协议，并逐步实施股权激励制度，防止核心人员流失；同时，公司致力于为员工创造优良的工作环境和提供有竞争力

的薪酬待遇，并在2017年有计划地引进符合公司要求的研发设计人员、市场销售人员及经营管理人才等。

4. 股权集中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姚秀珠、郑庆良为夫妻关系。姚秀珠（女），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46.79%的股份；郑庆良（男），与姚秀珠为夫妻关系，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直接持有本公司7.89%的股份，通过冠海投资控制公司640,237股股份，占比0.78%。综上所述：姚秀珠、郑庆良夫妇合计控制公司45,583,671股的控股权，占比55.46%。姚秀珠、郑庆良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鉴于公司存在的股份集中状况，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将通过其于公司的绝对控股地位对公司施加较大的影响。若实际控制人姚秀珠、郑庆良夫妇利用其在公司的股权优势及控制权优势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利益，存在因股权集中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带来的控制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制定了内控制度，建立起了一套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以确保公司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有章可循，确保公司履行现代化企业管理制度，限制控股股东的决策权，最大限度降低控股股东控制不当的风险。

5. 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后，新的制度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对于新制度的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进一步的提高，其持续良好运行也需在实践中进一步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规范运作“三会”，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管理层将在今后加强学习，在日常经营管理中严格执行各项内部规章制度，切实保障公司的规范运作。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及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株洲市永发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908,227.50	0.80%	否	2017年12月25日, 2018年4月16日
总计	-	-	1,908,227.50	0.80%	-	-

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2017年12月22日,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受理我公司起诉株洲市永发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拖欠货款的诉讼案件。2018年4月16日,公司收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2018年4月9日作出的(2018)粤0306民初2058号“民事调解书”,约定株洲永发2018年6月10日前支付所拖欠货款。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及金额	判决或仲裁结果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尚威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356,695.45	民事调解	2016年9月19日、2016年10月13日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黄山欧克莱塑胶有限公司、黄山安达尔塑业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3,058,701.87	民事调解	2016年9月19日
总计	-	-	4,415,397.32	-	-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执行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 2016年5月26日，法院对我公司起诉长沙尚威塑胶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威”）进行立案受理，2016年5月31日，尚威支付货款100,000.00元，2016年9月27日法院作出了民事判决，尚威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三日内支付款项1,256,695.45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17,140.00元和保全费5,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我公司收到尚威银行承兑汇票100,000.00元，因尚威提起上诉，2017年4月11日，公司与尚威进行调解，根据调解协议，尚威分九期清偿我公司货款，应承担的诉讼费用22,140.00元，并按照年利率6%标准按月对未还款项向我公司支付利息。截止2017年12月31日，尚威已付清全部货款。

2. 2016年10月10日，在法院主持下，公司与黄山欧克莱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克莱”）和黄山安达尔塑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达尔”）达成调解协议。

根据调解协议，欧克莱和安达尔应于2016年11月10日支付货款1,500,000.00元、2016年12月10日支付货款1,558,701.87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17,280.00元和保全费5,000.00元。我公司于2016年11月12日收到欧克莱银行承兑汇票880,525.40元、2016年12月21日收到欧克莱银行承兑汇票200,000.00元、2016年12月23日收到欧克莱通过银行转账100,000.00元、2016年12月28日欧克莱银行承兑汇票500,000.00元，2017年1月22日收到欧克莱银行承兑汇票831,047.48元，2017年3月22日收到欧克莱银行承兑汇票547,128.99元，截止本报告公告日，欧克莱和安达尔已付清全部货款。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姚秀珠、郑庆良、姚淑芳	担保	15,000,000.00	是	2017年5月16日	2017-047
姚秀珠、郑庆良	担保	179,000,000.00	是	2017年12月4日	2017-093
姚秀珠、郑庆良	担保	30,000,000.00	是	2017年6月30日	2017-060
总计	-	224,000,000.00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 2017年6月12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79322017280016”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500万元，借款期限一年，该笔借款由关联方姚秀珠、郑庆良、姚淑芳提供房产抵押，并由关联方姚秀珠、郑庆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合同约定按月付息，并自贷款发放次月起，每月归还贷款本金的3%，余额到期一次性结清。

2. 2017年12月20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2017)深银综授额字第000348号”的授信额度合同，授信额度17900万元，其中敞口7900万元，授信期限一年，该笔授信以本公司产权编号为深房地字第5000599400号的房屋建筑物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关联方姚秀珠、郑庆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合同约定按月付息，到期还本。

3. 2017年7月31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编号为“借2017额15618宝安”的额度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000万元，该笔借款由关联方姚秀珠、郑庆良提供房产抵押，并由关联方姚秀珠、郑庆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合同约定（1）公司结清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存量授信，并重新办妥房产抵押手续，可支用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人民币3000万元；（2）公司完成IPO预先披露更新，可支用剩余2000万流动资金贷款额度，合同约定按月付息，到期一次还本付清。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均是为了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真实的。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 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管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了《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在报告期内，所有董事、监事、高管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履行了该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2.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管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在报告期内，所有董事、监事、高管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履行了该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3.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在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了该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建筑物	抵押	21,682,015.83	5.23%	短期借款抵押（注1）
土地使用权	抵押	3,510,788.14	0.85%	短期借款抵押（注1）
总计	-	25,192,803.97	6.08%	-

本公司以应收账款为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取得的12,300,000.00元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担保到期日为2018年6月12日。

注1：本公司以产权证编号为深房地字第5000599400号的房屋建筑物为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取得的30,800,000.00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担保到期日为2018年3月12日。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2,684,403	43.32%	10,358,021	43,042,424	52.3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305,745	18.96%	-3,069,887	11,235,858	13.67%
	董事、监事、高管	14,305,745	18.96%	-3,069,887	11,235,858	13.67%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2,765,597	56.68%	-3,608,021	39,157,576	47.6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5,327,576	46.82%	-1,620,000	33,707,576	41.01%
	董事、监事、高管	35,327,576	46.82%	-1,620,000	33,707,576	41.01%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75,450,000	-	6,750,000	82,2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8				

公司董事秘书高曼、财务负责人赖春娟、公司监事李军通过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深圳市拓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000 股、700000 股和 10000 股。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 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 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 限售股份数 量
1	姚秀珠	38,459,321	0	38,459,321	46.79%	28,844,491	9,614,830
2	郑庆良	6,484,113	0	6,484,113	7.89%	4,863,085	1,621,028
3	深圳市拓陆股 权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5,450,000	0	5,450,000	6.63%	5,450,000	0
4	邱小丽	1,034,000	3,307,000	4,341,000	5.28%	0	4,341,000
5	余敏	0	4,000,000	4,000,000	4.87%	0	4,000,000
合计		51,427,434	7,307,000	58,734,434	71.46%	39,157,576	19,576,858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姚秀珠、郑庆良为夫妻关系。深圳市拓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是姚秀珠之妹姚淑芳。

其余股东无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姚秀珠女士，姚秀珠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38,459,321 股股份，占比 46.79%。

姚秀珠：董事长兼总经理，1968 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厦门大学企业管理系。1989 年任深圳市宝运工艺厂副厂长；1991 年任深圳市南国化工贸易公司经营部副经理，1995 年后任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及期后，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姚秀珠和郑庆良，二人系夫妻关系。姚秀珠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38,459,321 股股份，占比 46.79%，郑庆良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6,484,113 股股份，占比 7.89%，通过冠海投资控制公司 640,237 股股份，占比 0.78%。

综上所述：姚秀珠、郑庆良夫妇合计控制公司 45,583,671 股的控股权，占比 55.46%。二人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郑庆良：董事兼副总经理，1963 年出生，本科学历，1989 年任深圳市宝运工艺厂厂长，1991 年任深圳市南国化工贸易公司经营部经理，1995 年任深圳市富恒塑胶颜料有限公司任公司营销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5年11月3日	2016年1月12日	2.6	5,450,000	14,170,000	0	0	0	0	0	否
2016年12月28日	2017年5月12日	5	6,750,000	33,750,000	0	0	6	0	0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根据公司2015年11月3日公告《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2016年6月30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本次发行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和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2. 根据公司2016年12月28日公告的《2016年股票发行方案》，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运营资金截至2017年12月28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0,083.43元（含利息），2017年12月28日，公司已注销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账户：9550880008912000343），将账户余额20,083.43元划转至其在中国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的其他账户（账号：102082512010007814）。2018年1月2日，该笔余额已用于支付工资。至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本次发行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和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公司两次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 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短期借款	上海浦发银行深圳科苑支行	15,000,000.00	5.655%	2016.5.27-2017.5.27	否
短期借款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18,950,000.00	6.000%	2016.12.16-2017.12.16	否
短期借款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4,550,000.00	6.000%	2016.12.23-2017.12.23	否
短期借款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20,000,000.00	6.000%	2016.12.26-2017.12.26	否
短期借款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25,500,000.00	6.000%	2016.12.27-2017.12.27	否
短期借款	建设银行深圳松岗支行	20,000,000.00	5.655%	2016.7.20-2017.7.20	否
短期借款	建设银行深圳松岗支行	10,000,000.00	5.655%	2016.8.3-2017.8.3	否
短期借款	深圳创维-RGB 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	7.500%	2016.12.21-2017.12.21	否
短期借款	深圳创维-RGB 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	7.500%	2016.1.25-2017.1.25	否
长期借款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17,000,000.00	8.3025%	2014.8.25-2017.8.15	否
短期借款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5,000,000.00	7.00%	2017.10.19-2018.3.12	否
短期借款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6,000,000.00	7.00%	2017.11.1-2018.3.12	否
短期借款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6,000,000.00	7.00%	2017.11.9-2018.3.12	否
短期借款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3,080,000.00	7.00%	2017.11.14-2018.3.12	否
短期借款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10,000,000.00	6.09%	2017.12.07-2018.3.12	否

短期借款	上海浦发银行深圳科苑支行	15,000,000.00	6.09%	2017.6.12-2018.6.12	否
短期借款	建设银行深圳松岗支行	30,000,000.00	5.655%	2017.8.11-2018.8.11	否
合计	-	216,080,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姚秀珠	董事长、总经理	女	49	本科	2016年1月13日至 2019年1月12日	是
郑庆良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5	本科	2016年1月13日至 2019年1月12日	是
高香林	独立董事	男	53	硕士研究生	2016年1月13日至 2019年1月12日	是
刘勇	独立董事	男	48	本科	2017年7月17日至 2019年1月12日	是
张俊	董事	男	31	硕士研究生	2017年11月20日至 2019年1月12日	是
王文广	独立董事	男	56	本科	2016年1月13日至 2017年7月17日	是
童海峰	董事	男	40	本科	2017年1月13日至 2018年1月12日	否
任顺标	董事	男	47	本科	2016年1月13日至 2017年1月13日	否
温晓东	监事会主席	男	41	专科	2016年1月13日至 2017年7月17日	是
刘明	监事会主席	男	33	硕士研究生	2017年7月17日至 2019年1月12日	是
任顺标	监事	男	47	本科	2017年1月13日至 2019年1月12日	否
李军	监事	男	43	本科	2017年11月13日至 2019年1月12日	是
周永坚	监事	男	51	硕士研究生	2015年8月19日至 2017年1月13日	否
郑明仁	监事	男	55	高中	2016年1月13日至 2017年7月17日	否
赖春娟	财务总监	女	39	专科	2016年1月13日至 2019年1月12日	是
高曼	副总经理、董事会 秘书	女	33	硕士研究生	2016年1月13日至 2019年1月12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姚秀珠和郑庆良为夫妻关系，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姚秀珠	董事长、总经理	38,459,321	0	38,459,321	46.79%	0
郑庆良	董事、副总经理	6,484,113	0	6,484,113	7.89%	0
合计	-	44,943,434	0	44,943,434	54.68%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郑明仁	监事	离任	-	个人原因离职
周永坚	监事	离任	-	个人原因离职
王文广	董事	离任	-	个人原因离职
任顺标	董事	新任	监事	2017年1月13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刘明	-	新任	监事会主席	2017年7月17日，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2017年11月20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选举为监事会主席
童海峰	董事	离任	-	个人原因离职
刘勇	-	新任	独立董事	2017年7月17日，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张俊	-	新任	董事	2017年11月20日，公司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李军	-	新任	监事	2017年11月13日，公司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1. 任顺标，男，197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EMBA，工商管理硕士，1994年8月至2000年9月，深圳市南山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00年9月至2008

年9月，深圳市中关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资产管理部总经理；2008年10月至至今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机构合作中心总经理。2012年4月至今，任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6月至2017年10月，任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2月至2017年1月，担任公司董事。2017年1月起担任公司监事。

2. 刘明，男，198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12年5月至2017年6月，担任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7年6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经理。2017年7月起担任公司监事。

3. 刘勇，男，197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学历，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CPA）及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资格（CIA）。1992年7月至1997年11月任江中制药集团财务部会计师；1997年12月至2010年2月任江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会计系副主任、财务处副处长；2010年3月至今任东莞理工学院工商管理学院副教授。刘勇先生2010年3月至2016年3月，担任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7月至今，担任广东茵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5月起任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9月至今担任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7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4. 张俊，男，198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13年7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2017年7月起担任公司研发部副经理。2017年11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5. 李军，男，中国籍，1975年10月6日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广西工学院。2000年10月2002年7月，深圳市龙岗区布吉华都三厂任配色员。2002年8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配色课主管。2017年11月起担任公司监事。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30	42
生产人员	213	195
销售人员	21	20
技术人员	34	33
财务人员	7	8
员工总计	305	29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8	8
本科	34	30
专科	30	30
专科以下	232	229
员工总计	305	29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保持相对稳定，除新进员工之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有针对性地参加人才交流会，招聘应届毕业生和优秀专业人才，并为人才提供发挥自己才干的舞台和机会，帮助人才实现自身的价值，并提供与其自身价值相适应的待遇和职位。

公司目前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数：0 人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姚淑吟	市场部主管	700,000.00
姚淑芳	采购部经理	700,000.00
张峰	研发总监	700,000.00
陈玉钦	市场部经理	510,000.00
翁团结	仓管	300,000.00
蔡月里	出纳	300,000.00
姚友水	配色工程师	300,000.00
古华	物业部经理	200,000.00
姚惠明	仓管	150,000.00
张强	业务员	150,000.00
郭申	财务会计	100,000.00
陈思滢	财务会计	40,000.00
高曼	董秘	10,000.00
朱周玉	行政人事经理	10,000.00
李军	配色主管	10,000.00
李刚	离职	10,000.00
王家涛	生产一课主管	10,000.00
尚先柱	生产二课主管	5,000.00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	----	-----------

张峰	研发总监	700,000.00
黄春浪	研发部工程师	0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确定核心员工，是为了提升公司凝聚力，增强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快速的发展，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肯定老员工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核心员工李刚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已及时聘任其他人员，公司正常运营未受影响。公司目前的核心员工有蔡月里、郭申、张强、陈玉钦、古华、张峰、陈思滢、姚友水、姚惠明、翁团结、李军、王家涛、朱周玉、尚先柱、姚淑吟、姚淑芳、高曼。

上述核心员工通过公司安排的员工股权激励平台——深圳市拓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报告期，公司新制定了1项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保护股东与投资者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利、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公司重大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等均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或/和股东大会审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发布的公告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合法合规。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对外投资及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均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的融资事项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给董事会执行。报告期内，公司修改章程第五条 原为：“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545 万元”。现修改为：“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220 万元”。章程第十七条 原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7,545 万股，均为普通股。”现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8,220 万股，均为普通股。”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0	1、审议通过《关于解除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姚秀珠与认购对象之间签订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2、审议通过《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3、审议通过《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而相应修改〈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4、审议通过《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科苑支行申请贷款的议案》；5、审议通过《关于根据股票发行完成情况而相应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6、审议通过《关于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岗支行申请贷款的议案》；7、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8、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9、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10、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11、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1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13、审议通过《关于向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14、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沙支行申请贷款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历次公告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监事会	4	1、审议通过《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4、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5、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历次公告的监事会决议公告。
股东大会	7	1、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

		<p>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2、审议通过《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3、审议通过《关于更换监事的议案》；4、审议通过《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姚秀珠与认购对象之间签订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解除协议》的议案；5、审议通过《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6、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7、审议通过《关于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科苑支行申请贷款的议案》；8、审议通过《关于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岗支行申请贷款的议案》；9、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10、审议通过《关于向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11、审议通过《关于向广发银行深圳分行申请贷款以公司名下房产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历次公告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2017年度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延续和完善了已建立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未引进职业经理人。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进行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权益。通过网站、邮箱、电话等多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做好投资者的来访接待工作。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在董事会下面设立了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为各专门委员会有效履职制定了相应的规则。各专门委员会的产生、人员组成

及议事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在公司战略发展、内部控制、人才激励与人才选拔、薪酬管理等方面发挥着积极作用。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高香林	10	10	0	0
王文广	4	4	0	0
刘勇	7	7	0	0

独立董事的意见：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审议事项无异议。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着“诚信、勤勉”的原则，积极认真履行对公司经营、财务运行的监督、检查职责。监事会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以及董事、高管履行职责方面进行了有效的监督。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运作规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在执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员工利益的行为。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2017年4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瑞华审字【2018】33070060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四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8-04-25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世昌、钱星一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瑞华审字[2018]33070060 号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恒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富恒新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富恒新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富恒新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富恒新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

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富恒新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富恒新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富恒新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富恒新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富恒新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富恒新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富恒新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世昌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钱星一

2018年4月25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4,774,011.91	94,135,988.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32,769,066.78	6,881,703.36
应收账款	六、3	251,111,511.75	206,811,798.90
预付款项	六、4	1,649,954.53	18,075,431.9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5	563,141.26	389,420.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6	53,384,678.33	40,090,555.6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61,576.72	
流动资产合计		344,313,941.28	366,384,898.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六、8		6,869,159.97
固定资产	六、9	53,953,163.67	51,362,771.33
在建工程	六、10	10,261,161.19	703,187.9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1	4,030,927.62	4,286,722.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2		34,898.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2,109,683.48	2,100,409.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354,935.96	65,357,149.80
资产总计		414,668,877.24	431,742,048.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4	73,100,000.00	117,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5		71,500,000.00
应付账款	六、16	70,094,991.90	43,492,070.59
预收款项	六、17	2,576,059.37	9,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18	3,480,435.36	1,784,290.00
应交税费	六、19	6,101,777.77	7,752,214.34
应付利息	六、20	138,968.66	167,356.0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21	723,147.49	889,702.7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2	268,000.08	268,000.08
其他流动负债	六、23	6,246,790.69	3,953,474.16
流动负债合计		162,730,171.32	247,316,107.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5	13,292,166.14	9,560,166.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六、23	13,292,166.14	9,560,166.22
负债合计		176,022,337.46	256,876,274.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6	82,200,000.00	75,4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7	108,083,146.78	81,083,146.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28	55,695.58	183,088.9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9	5,851,723.80	2,833,188.2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455,973.62	15,316,350.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8,646,539.78	174,865,774.0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8,646,539.78	174,865,774.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4,668,877.24	431,742,048.28

法定代表人：姚秀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春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春娟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80,375.75	94,053,960.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769,066.78	6,881,703.36
应收账款	十三、1	251,111,511.75	206,811,798.90
预付款项		1,649,954.53	18,075,431.9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563,141.26	389,420.27
存货		53,384,678.33	40,090,555.6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1,576.72	
流动资产合计		344,220,305.12	366,302,870.8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1,908,246.60	1,908,246.60
投资性房地产			6,869,159.97
固定资产		53,954,289.82	51,363,897.48
在建工程		10,261,161.19	703,187.9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30,927.62	4,286,722.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898.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09,683.48	2,100,409.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264,308.71	67,266,522.55
资产总计		416,484,613.83	433,569,393.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3,100,000.00	117,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1,500,000.00
应付账款		70,083,707.11	43,474,627.64
预收款项		2,576,059.37	9,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480,435.36	1,784,290.00
应交税费		6,101,777.77	7,752,214.34
应付利息		138,968.66	167,356.0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44,991.56	2,783,903.1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8,000.08	268,000.08
其他流动负债		6,246,790.69	3,953,474.16
流动负债合计		164,440,730.60	249,192,865.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292,166.14	9,560,166.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292,166.14	9,560,166.22
负债合计		177,732,896.74	258,753,031.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2,200,000.00	75,4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8,083,146.78	81,083,146.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51,723.80	2,833,188.2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616,846.51	15,450,026.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8,751,717.09	174,816,361.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16,484,613.83	433,569,393.3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六、31	448,528,825.70	360,442,347.34
其中：营业收入	六、31	448,528,825.70	360,442,347.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7,207,049.98	336,349,773.82
其中：营业成本	六、31	370,030,015.96	301,557,245.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2	1,969,830.33	1,428,704.57
销售费用	六、33	7,187,770.70	5,294,021.04
管理费用	六、34	26,790,033.94	21,448,705.76
财务费用	六、35	8,819,335.48	6,618,157.60
资产减值损失	六、36	2,410,063.57	2,939.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六、37	3,510,400.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832,175.80	24,092,573.52
加：营业外收入	六、38	93,089.36	1,974,935.70
减：营业外支出	六、39	271,729.38	180,637.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653,535.78	25,886,871.82
减：所得税费用		4,495,376.77	3,362,697.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158,159.01	22,524,173.8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158,159.01	22,524,173.8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393.32	124,722.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393.32	124,722.8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7,393.32	124,722.8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7,393.32	124,722.84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030,765.69	22,648,896.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030,765.69	22,648,896.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7	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7	0.30

法定代表人：姚秀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春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春娟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448,528,825.70	360,442,347.34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370,030,015.96	301,557,245.21
税金及附加		1,969,830.33	1,428,704.57
销售费用		7,187,770.70	5,294,021.04
管理费用		26,767,876.89	21,417,655.54
财务费用		8,814,214.64	6,617,565.64
资产减值损失		2,410,063.57	2,939.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3,510,400.0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859,453.69	24,124,215.70
加：营业外收入		93,007.79	1,974,935.70
减：营业外支出		271,729.38	180,637.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680,732.10	25,918,514.00
减：所得税费用		4,495,376.77	3,362,697.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185,355.33	22,555,816.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185,355.33	22,555,816.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7	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7	0.30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0,531,288.32	315,434,049.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4,378,254.68	4,960,954.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909,543.00	320,395,004.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8,913,656.91	299,499,759.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811,069.83	21,351,214.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84,545.24	6,440,902.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11,721,101.19	8,906,849.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130,373.17	336,198,725.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9,169.83	-15,803,721.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71,704.32	1,108,526.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71,704.32	1,108,526.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6,704.32	-1,108,526.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7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800,000.00	12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213,678,885.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550,000.00	337,678,885.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200,000.00	63,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92,004.35	5,962,177.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6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992,004.35	322,992,177.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42,004.35	14,686,707.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2,437.63	75,752.8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61,976.47	-2,149,787.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35,988.38	24,785,775.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74,011.91	22,635,988.38

法定代表人：姚秀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春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春娟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0,531,288.32	315,434,049.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8,254.68	4,932,983.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909,543.00	320,367,033.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8,907,498.75	299,517,202.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811,069.83	21,351,214.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84,545.24	6,445,351.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65,942.79	8,793,012.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269,056.61	336,106,779.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0,486.39	-15,739,746.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71,704.32	1,108,526.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71,704.32	1,108,526.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6,704.32	-1,108,526.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7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800,000.00	12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213,678,885.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550,000.00	337,678,885.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200,000.00	63,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92,004.35	5,962,177.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6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992,004.35	322,992,177.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42,004.35	14,686,707.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62.70	-53,251.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73,584.98	-2,214,817.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53,960.73	24,768,777.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80,375.75	22,553,960.73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450,000.00				81,083,146.78		183,088.90		2,833,188.27		15,316,350.14		174,865,774.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450,000.00				81,083,146.78		183,088.90		2,833,188.27		15,316,350.14		174,865,774.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50,000.00				27,000,000.00		-127,393.32		3,018,535.53		27,139,623.48		63,780,765.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7,393.32				30,158,159.01		30,030,765.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50,000.00				27,000,000.00								33,75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750,000.00				27,000,000.00								33,7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18,535.53	-3,018,535.53				
1. 提取盈余公积								3,018,535.53	-3,018,535.5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2,200,000.00				108,083,146.78	55,695.58		5,851,723.80	42,455,973.62				238,646,539.78

项目	上期												少数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综合	专	盈余	一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公积	库存股	收益	项储备	公积	般风险准备		股东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450,000.00				81,083,146.78		58,366.06		1,116,518.64		-5,491,154.08		152,216,877.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450,000.00				81,083,146.78		58,366.06		1,116,518.64		-5,491,154.08		152,216,877.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722.84		1,716,669.63		20,807,504.22		22,648,896.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722.84				22,524,173.85		22,648,896.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16,669.63		-1,716,669.63		
1. 提取盈余公积									1,716,669.63		-1,716,669.6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5,450,000.00				81,083,146.78		183,088.90		2,833,188.27		15,316,350.14		174,865,774.09

法定代表人：姚秀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赖春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赖春娟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450,000.00				81,083,146.78				2,833,188.27		15,450,026.71	174,816,361.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450,000.00				81,083,146.78				2,833,188.27		15,450,026.71	174,816,361.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50,000.00				27,000,000.00				3,018,535.53		27,166,819.80	63,935,355.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185,355.33	30,185,355.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50,000.00				27,000,000.00							33,75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750,000.00				27,000,000.00							33,7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18,535.53		-3,018,535.53	
1. 提取盈余公积									3,018,535.53		-3,018,535.5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2,200,000.00				108,083,146.78			5,851,723.80		42,616,846.51	238,751,717.0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450,000.00				81,083,146.78				1,116,518.64		-5,389,119.69	152,260,545.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450,000.00				81,083,146.78				1,116,518.64		-5,389,119.69	152,260,545.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16,669.63		20,839,146.40	22,555,816.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555,816.03	22,555,816.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716,669.63		-1,716,669.63		
1. 提取盈余公积								1,716,669.63		-1,716,669.6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5,450,000.00				81,083,146.78			2,833,188.27		15,450,026.71		174,816,361.76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罗田村象山工业区一号厂房，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279420888K 号，公司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1) 设立情况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深圳富恒塑胶颜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恒塑胶颜料公司），系由自然人李雪燕和蒙月群出资设立，于 1993 年 4 月 23 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李雪燕和蒙月群分别出资人民币 90 万元和 10 万元。上述出资业经深圳南山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南会验字[1993]第 075 号《验资报告》。

(2) 第一次股权转让

1996 年 8 月 1 日，原股东李雪燕、蒙月群与新股东姚秀珠、郑庆发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分别将其持有的富恒塑胶颜料公司 90.00% 股权、10.00% 股权作价 90 万元、10 万元转让给姚秀珠、郑庆发。本次股权转让经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公证处出具“(1996)深南内经证字第 139 号”公证书予以公证。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李雪燕	90.00	90.00		
蒙月群	10.00	10.00		
姚秀珠			90.00	90.00
郑庆发			1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3) 第一次增资

2004 年 2 月 12 日，富恒塑胶颜料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的决议，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分别由股东姚秀珠以现金 495 万元和郑庆发以现金 55 万元认缴，剩余部分 350 万元由未分配利润转

增。本次增资业经深圳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深中喜(内)验字[2004]056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姚秀珠	90.00	90.00	900.00	90.00
郑庆发	10.00	10.00	10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0	100.00

(4) 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年1月19日，富恒塑胶颜料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郑庆发将其持有的富恒塑胶颜料公司10.00%股权作价100万元转让给郑庆良的决议。同日郑庆发与郑庆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本次股权转让经深圳市深圳公证处出具“(2010)深证字第10404号”公证书予以公证。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姚秀珠	900.00	90.00	900.00	90.00
郑庆发	100.00	10.00		
郑庆良			10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5) 第二次增资

2010年1月30日，富恒塑胶颜料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实收资本由1,000万元增资至2,300万元的决议，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分别由股东姚秀珠以现金1,170万元和郑庆良以现金130万元认缴。本次增资业经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审验并出具中联深所验字[2010]第022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姚秀珠	900.00	90.00	2,070.00	90.00
郑庆良	100.00	10.00	230.00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2,300.00	100.00

(6) 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年3月30日，富恒塑胶颜料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姚秀珠将其持有的公司1.20%股权、0.76%股权、0.76%股权分别作价110万元、70万元、70万元转让给黄红涛、陈捷和张引娣。2010年6月8日姚秀珠分别与上

述三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经深圳市深圳公证处出具“（2010）深证字第 100248 号、第 100249 号、第 100250 号”公证书予以公证。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姚秀珠	2,070.00	90.00	2,007.50	87.28
郑庆良	230.00	10.00	230.00	10.00
黄红涛			27.50	1.20
陈捷			17.50	0.76
张引娣			17.50	0.76
合计	2,300.00	100.00	2,300.00	100.00

（7）第三次增资

2010 年 6 月 10 日，富恒塑胶颜料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注册资本由 2,300 万元增加至 2,362.50 万元的决议，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分别由股东黄红涛以现金 27.50 万元、陈捷以现金 17.50 万元、张引娣以现金 17.50 万元认缴。本次增资业经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审验并出具中联深所验字[2010]第 102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姚秀珠	2,007.50	87.28	2,007.50	84.97
郑庆良	230.00	10.00	230.00	9.74
黄红涛	27.50	1.20	55.00	2.33
陈捷	17.50	0.76	35.00	1.48
张引娣	17.50	0.76	35.00	1.48
合计	2,300.00	100.00	2,362.50	100.00

（8）公司名称变更

2010 年 7 月，富恒塑胶颜料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将公司名称更名为深圳市富恒塑胶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恒有限公司）的决议，并于 2010 年 7 月 1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9）第四次增资

2010 年 12 月 30 日，富恒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注册资本由 2,362.50 万元增加至 2,662.50 万元的决议，其中新增注册资本由深圳市冠海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 300 万元认缴。本次增资业经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

圳分所审验并出具中联深所验字[2011]第 004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姚秀珠	2,007.50	84.97	2,007.50	75.40
郑庆良	230.00	9.74	230.00	8.64
黄红涛	55.00	2.33	55.00	2.07
陈捷	35.00	1.48	35.00	1.31
张引娣	35.00	1.48	35.00	1.31
深圳市冠海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11.27
合计	2,362.50	100.00	2,662.50	100.00

（10）第五次增资

2011年2月21日，富恒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注册资本由2,662.50万元增加至2,832.44万元的决议。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分别由深圳市铭润兴业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600万元认缴出资额84.97万、深圳市松扬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现金600万元认缴出资额84.97万。本次增资业经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中联深所验字[2011]第027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姚秀珠	2,007.50	75.40	2,007.50	70.87
深圳市冠海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11.27	300.00	10.59
郑庆良	230.00	8.64	230.00	8.12
黄红涛	55.00	2.07	55.00	1.94
陈捷	35.00	1.31	35.00	1.24
张引娣	35.00	1.31	35.00	1.24
深圳市铭润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84.97	3.00
深圳市松扬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97	3.00
合计	2,662.50	100.00	2,832.44	100.00

（11）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1年4月25日，富恒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姚秀珠将其持有的公司11.00%股权作价311.57万元价格转让给郑庆良。同日，姚秀珠与郑庆良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经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编号为 JZ20110425031 号股权转让见证书予以认证。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姚秀珠	2,007.50	70.87	1,695.93	59.87
深圳市冠海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10.59	300.00	10.59
郑庆良	230.00	8.12	541.57	19.12
黄红涛	55.00	1.94	55.00	1.94
陈捷	35.00	1.24	35.00	1.24
张引娣	35.00	1.24	35.00	1.24
深圳市铭润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84.97	3.00	84.97	3.00
深圳市松扬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97	3.00	84.97	3.00
合计	2,832.44	100.00	2,832.44	100.00

(12) 第六次增资

2011年5月20日，富恒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注册资本由2,832.44万元增加至3,289.33万元的决议，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分别由浙江中科东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现金1,000万元认缴出资额91.44万元，中山中科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现金4,000万元认缴出资额365.45万元。上述出资业经中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审验并出具中联深所验字[2011]第092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姚秀珠	1,695.93	59.87	1,695.93	51.56
郑庆良	541.57	19.12	541.57	16.46
深圳市冠海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10.59	300.00	9.12
深圳市铭润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84.97	3.00	84.97	2.58
深圳市松扬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97	3.00	84.97	2.58
黄红涛	55.00	1.94	55.00	1.67
陈捷	35.00	1.24	35.00	1.07
张引娣	35.00	1.24	35.00	1.07

中山中科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5.45	11.11
浙江中科东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44	2.78
合计	2,832.44	100.00	3,289.33	100.00

(13) 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1年9月15日,富恒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股东黄红涛、张引娣、陈捷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1.67%股权、1.07%股权、1.07%股权作价330万元、210万元、210万元转让给姚秀珠以及深圳市冠海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0.6%股权作价82.908万元转让给自然人涂井强的决议。2011年11月8日,姚秀珠与黄红涛、张引娣、陈捷,深圳市冠海投资有限公司与涂井强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该股权转让事宜经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分别出具编号为JZ20111108030号、JZ20111108034号、JZ20111108033号、JZ20111108035号股权转让见证书予以认证。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姚秀珠	1,695.93	51.56	1,820.93	55.37
郑庆良	541.57	16.46	541.57	16.46
中山中科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5.45	11.11	365.45	11.11
深圳市冠海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9.12	280.26	8.52
浙江中科东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44	2.78	91.44	2.78
深圳市铭润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84.97	2.58	84.97	2.58
深圳市松扬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97	2.58	84.97	2.58
涂井强			19.74	0.60
黄红涛	55.00	1.67		
陈捷	35.00	1.07		
张引娣	35.00	1.07		
合计	3,289.33	100.00	3,289.33	100.00

(14) 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2年9月20日,富恒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姚秀珠将其持有公司3.00%股权作价481.51万元转让给张红英、深圳市松扬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公司 2.58% 股权作价 600 万元转让给自然人李旭临的决议。同日，姚秀珠与张红英、深圳市松扬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李旭临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该股权转让事宜经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分别出具编号为 JZ20120920011 号、JZ20120920013 号股权转让见证书予以认证。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比例（%）
姚秀珠	1,820.93	55.37	1,722.25	52.37
郑庆良	541.57	16.46	541.57	16.46
中山中科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5.45	11.11	365.45	11.11
深圳市冠海投资有限公司	280.26	8.52	280.26	8.52
浙江中科东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44	2.78	91.44	2.78
深圳市铭润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84.97	2.58	84.97	2.58
深圳市松扬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97	2.58		
涂井强	19.74	0.60	19.74	0.60
张红英			98.68	3.00
李旭临			84.97	2.58
合计	3,289.33	100.00	3,289.33	100.00

（15）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富恒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以 2012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根据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及变更后公司章程的规定，整体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7,000 万元，股份总数 7,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全体发起人以其拥有公司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投入本公司，此次变更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XYZH/2012GZA2059]号《验资报告》。整体变更后各发起人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万元）	股本比例（%）
姚秀珠	3,665.1081	52.37
郑庆良	1,152.5113	16.46
中山中科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77.7116	11.11

深圳市冠海投资有限公司	596.4193	8.52
浙江中科东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4.5928	2.78
深圳市铭润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180.8241	2.58
张红英	210.0002	3.00
李旭临	180.8240	2.58
涂井强	42.0086	0.60
合计	7,000.0000	100.00

（16）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4年4月23日，深圳市冠海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山中科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浙江中科东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书》。深圳市冠海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85.4072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2201%）以 1 元价格转让给浙江中科东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 342.2884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4.8899%）以 1 元价格转让给中山中科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股本（万元）	股本比例（%）	股本（万元）	股本比例（%）
姚秀珠	3,665.1081	52.37	3,665.1081	52.37
郑庆良	1,152.5113	16.46	1,152.5113	16.46
中山中科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77.7116	11.11	1,120.0000	16.00
深圳市冠海投资有限公司	596.4193	8.52	168.7237	2.41
浙江中科东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4.5928	2.78	280.0000	4.00
深圳市铭润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180.8241	2.58	180.8241	2.58
张红英	210.0002	3.00	210.0002	3.00
李旭临	180.8240	2.58	180.8240	2.58
涂井强	42.0086	0.60	42.0086	0.60
合计	7,000.00	100.00	7,000.00	100.00

（17）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4年4月29日，姚秀珠与李旭临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书》，李旭临将其持有的公司 180.8240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2.5832%）作价 600 万元价格转让给姚秀珠。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股本（万元）	股本比例（%）	股本（万元）	股本比例（%）

姚秀珠	3,665.1081	52.37	3,845.9321	54.95
郑庆良	1,152.5113	16.46	1,152.5113	16.46
中山中科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20.0000	16.00	1,120.0000	16.00
深圳市冠海投资有限公司	168.7237	2.41	168.7237	2.41
浙江中科东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0000	4.00	280.0000	4.00
深圳市铭润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180.8241	2.58	180.8241	2.58
张红英	210.0002	3.00	210.0002	3.00
李旭临	180.8240	2.58		
涂井强	42.0086	0.60	42.0086	0.60
合计	7,000.00	100.00	7,000.00	100.00

(18) 第九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15日-2015年11月17日,郑庆良、张红英、冠海投资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分别减持其所持有的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049,000 股、2,100,002 股,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股本(万元)	股本比例(%)	股本(万元)	股本比例(%)
姚秀珠	3,845.9321	54.95	3,845.9321	54.95
郑庆良	1,152.5113	16.46	864.4113	12.34
中山中科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20.0000	16.00	1,117.8000	15.98
深圳市冠海投资有限公司	168.7237	2.41	168.7237	2.41
浙江中科东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0000	4.00	280.0000	4.00
深圳市铭润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180.8241	2.58	180.8241	2.58
张红英	210.0002	3.00		
涂井强	42.0086	0.60	42.0086	0.60
其他投资者			500.3002	7.14
合计	7,000.00	100.00	7,000.00	100.00

(19) 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注册资本由7,000万元增加至7,545万元人民币的决议。新增部分由深圳市拓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以现金 1,417 万元方式认缴,出资额与注册资本差异计入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上述出

资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亚会 B 验字 [2015]310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股本(万元)	股本比例(%)	股本(万元)	股本比例(%)
姚秀珠	3,845.9321	54.95	3,845.9321	50.97
郑庆良	864.4113	12.34	864.4113	11.46
中山中科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17.8000	15.98	1,117.8000	14.82
深圳市冠海投资有限公司	168.7237	2.41	168.7237	2.24
浙江中科东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0000	4.00	280.0000	3.71
深圳市铭润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180.8241	2.58	180.8241	2.40
涂井强	42.0086	0.60	42.0086	0.56
深圳市拓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5.0000	7.22
其他投资者	500.3002	7.14	500.3002	6.62
合计	7,000.00	100.00	7,545.00	100.00

(20) 第七次增资

2017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注册资本由 7,545.00 万元增加至 8,220.00 万元的决议,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分别由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分别由邱小丽以现金 1,625.00 万元认缴出资额 325.00 万元、徐志刚以现金 500.00 万元认缴出资额 100.00 万元、张秀华以现金 600.00 万元认缴出资额 120.00 万元、孙美凤以现金 100.00 万元认缴出资额 20.00 万元、刘莉以现金 100.00 万元认缴出资额 20.00 万元、李鹏以现金 100.00 万元认缴出资额 20.00 万元、深圳市金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现金 350 万元认缴出资额 70.00 万元。出资额与注册资本差异计入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上述出资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亚会 B 验字(2017)0052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股本(万元)	股本比例(%)	股本(万元)	股本比例(%)
姚秀珠	3,845.9321	50.97	3,845.9321	46.79
郑庆良	864.4113	11.46	648.4113	7.89

中山中科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17.8000	14.82	1,117.4000	13.59
深圳市冠海投资有限公司	64.0237	0.85	64.0237	0.78
浙江中科东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0000	3.71	280.0000	3.41
深圳市铭润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180.8241	2.40	180.8241	2.20
深圳市拓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5.0000	7.22	545.0000	6.63
涂井强	42.0086	0.56	42.0086	0.51
梁月美	200.0000	2.65	200.0000	2.43
邱小丽	103.4000	1.37	428.4000	5.21
吴涛	75.0000	0.99	75.0000	0.91
詹锋	60.0000	0.80	60.0000	0.73
王克锁	30.0000	0.40	30.0000	0.36
其他投资者	353.0002	4.68	353.0002	4.29
深圳市金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	0.85
徐志刚			100.0000	1.22
孙美凤			20.0000	0.24
李鹏			20.0000	0.24
刘莉			20.0000	0.24
张秀华			120.0000	1.46
合计	7,545.00	100.00	8,220.00	100.00

公司主要股东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股本（万元）	股本比例（%）	股本（万元）	股本比例（%）
姚秀珠	3,845.9321	46.79	3,845.9321	46.79
郑庆良	648.4113	7.89	648.4113	7.89
中山中科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17.4000	13.59		
深圳市冠海投资有限公司	64.0237	0.78	64.0237	0.78
浙江中科东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0000	3.41	280.0000	3.41
深圳市铭润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180.8241	2.20	180.8241	2.20

深圳市拓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5.0000	6.63	545.0000	6.63
涂井强	42.0086	0.51	42.0086	0.51
梁月美	200.0000	2.43	200.0000	2.43
邱小丽	428.4000	5.21	428.4000	5.21
吴涛	75.0000	0.91	75.0000	0.91
詹锋	60.0000	0.73	60.0000	0.73
王克锁	30.0000	0.36	30.0000	0.36
其他投资者	353.0002	4.29	353.0002	4.29
深圳市金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	0.85	70.0000	0.85
徐志刚	100.0000	1.22	100.0000	1.22
孙美凤	20.0000	0.24	20.0000	0.24
李鹏	20.0000	0.24	20.0000	0.24
刘莉	20.0000	0.24	20.0000	0.24
张秀华	120.0000	1.46	120.0000	1.46
余敏			400.0000	4.87
钱桂坚			400.0000	4.87
张卫			317.4000	3.86
合计	8,220.00	100.00	8,220.00	100.00

2、公司行业性质及经营范围

本公司属于橡胶和塑料制品业，经营范围：塑胶料造粒的生产和销售；塑胶五金制品、塑胶颜料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不含国家限制项目）。

3、公司主要业务

本公司为工程塑胶、再生改性塑料制造商，产品主要用于家电、电子电气、汽车、IT等行业。主要从事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4、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姚秀珠、郑庆良夫妇，其直接持有本公司 54.68%的股权，并通过深圳市冠海投资有限公司控制本公司 0.78%的股权，合计持有本公司 55.46%股权。

5、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本公司设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公司根据经营业务及管理的需要设置主要职能部门有行政中心、营销中心、运营中心、技术中心、财务中心等。

6、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25日决议批

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从事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2“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

本位币。本公司之香港子公司富恒贸易（香港）有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

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2 “长期股权投资” 或本附注四、9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

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

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

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

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按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00	5.00
1至2年	10.00	10.00
2至3年	20.00	20.00
3至4年	30.00	30.00
4至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包括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存货

(1)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

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

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

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14 年 7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

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投资性房地产	20	5.00	4.75

14、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通用设备	5	5.00	19.00
机器设备	5-1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4	5.00	23.7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

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

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2、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确认收入分为国内销售和出口销售。公司国内销售，按合同或协议约定，发货后与客户确认数量和结算金额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直接出口销售按合同或协议约定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交运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

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无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

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28、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金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富恒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16.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12日取得经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故2012至2014年度公司享受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于2015年6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取得编号为GR20154420006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2015至2017年度享受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7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17 年全年，上年指 2016 年全年。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	------	------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库存现金	59,857.71	57,060.15
银行存款	4,714,154.20	22,578,928.23
其他货币资金		71,500,000.00
合计	4,774,011.91	94,135,988.38

其中，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1,500,000.00
合计		71,500,000.00

公司年初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为 71,500,000.00 元，系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缴存的用于解付银行承兑汇票的资金。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49,893.78	4,322,955.00
商业承兑汇票	28,419,173.00	2,558,748.36
合计	32,769,066.78	6,881,703.36

(2)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4,003,187.66	20,219,267.78
合计	44,003,187.66	20,219,267.78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64,767,216.33	99.87	13,655,704.58	5.16	251,111,511.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46,646.10	0.13	346,646.10	100.00	
合计	265,113,862.43	100.00	14,002,350.68	5.28	251,111,511.75

(续)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787,410.00	0.81	1,787,41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18,624,937.87	99.02	11,813,138.97	5.40	206,811,798.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67,612.31	0.17	367,612.31	100.00	
合计	220,779,960.18	100.00	13,968,161.28	6.33	206,811,798.9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59,007,819.57	12,950,390.98	5.00	207,735,675.12	10,386,783.76	5.00
1至2年	5,434,834.21	543,483.42	10.00	7,978,880.08	797,888.01	10.00
2至3年	100,290.77	20,058.15	20.00	2,659,305.96	531,861.19	20.00
3至4年	117,856.78	35,357.03	30.00	144,661.71	43,398.51	30.00
4至5年				106,415.00	53,207.50	50.00
5年以内	106,415.00	106,415.00	100.00			
合计	264,767,216.33	13,655,704.58	5.16	218,624,937.87	11,813,138.97	5.40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89,211.71 元；本年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3) 本年实际核销应收账款 2,155,022.31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合肥西源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332,018.82	债务人因对外担保对象发生违约而产生大额债务，应收款预计	董事会批准	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难以收回		
深圳市中裕联机电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35,593.49	2012年已起诉，宣判后对方至今尚未偿还，预计难以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深圳市巨佳大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787,410.00	债务人因下游拖欠货款而资金周转困难，应收账款难以及时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合计		2,155,022.3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东莞市美士富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355,105.90	1年以内	23.52
深圳市友辉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130,431.53	1年以内	7.59
深圳市鑫裕达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08,981.65	1年以内	6.34
深圳市威尔赛特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16,531.94	1年以内	4.65
深圳市鸿兴达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72,687.50	1年以内	3.99
合计		122,183,738.52		46.09

(5) 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众力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224,176.10	224,176.10	100.00	已起诉，客户破产，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百爱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122,470.00	122,470.00	100.00	已起诉，申请强制执行，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46,646.10	346,646.10	100.00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991,473.39	60.09	17,895,827.27	99.01

1至2年	658,481.14	39.91	562.69	0.00
2至3年			179,041.94	0.99
合计	1,649,954.53	100.00	18,075,431.90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罗定市鸿泰塑料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8,481.14	39.91
邯郸市峰峰鑫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8,003.85	33.82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深圳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222,154.02	13.46
布拉本达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000.00	10.00
佛山市稳塑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605.00	1.55
合计		1,629,244.01	98.74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25,347.13	100.00	62,205.87	9.95	563,141.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25,347.13	100.00	62,205.87	9.95	563,141.26

(续)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423,989.76	100.00	34,569.49	8.15	389,420.27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23,989.76	100.00	34,569.49	8.15	389,420.2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22,576.91	21,128.85	5.00	225,389.76	11,269.49	5.00
1至2年	10,770.22	1,077.02	10.00	190,000.00	19,000.00	10.00
3至4年	190,000.00	38,000.00	20.00			
4至5年			50.00	8,600.00	4,300.00	50.00
5年以上	2,000.00	2,000.00	100.00			
合计	625,347.13	62,205.87	9.95	423,989.76	34,569.49	8.15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0,851.86 元；本年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3) 本年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 193,215.48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旭东（正大）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193,215.48	已破产清算，预计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合计		193,215.48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招标保证金	190,000.00	190,000.00
备用金	151,148.22	98,640.22
押金	4,000.00	2,000.00
其他	280,198.91	133,349.54
合计	625,347.13	423,989.7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伟长兴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000.00	2至3年	30.38
陈计泉	非关联方	121,000.00	1年以内	19.35
	非关联方	10,770.22	1至2年	1.72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非关联方	106,361.01	1年以内	17.01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48,048.00	1年以内	7.68
曾婷凤	非关联方	13,778.00	1年以内	2.20
合计		489,957.23		78.34

6、存货

项目	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604,236.90		24,604,236.90
库存商品	17,017,538.72		17,017,538.72
自制半成品	8,493,410.27		8,493,410.27
发出商品	318,229.36		318,229.36
周转材料	758,364.63		758,364.63
在产品	2,192,898.45		2,192,898.45
合计	53,384,678.33		53,384,678.33

(续)

项目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758,667.95		20,758,667.95
库存商品	12,042,808.94		12,042,808.94
自制半成品	5,382,123.46		5,382,123.46
发出商品	584,204.09		584,204.09
周转材料	621,936.75		621,936.75
在产品	700,814.48		700,814.48
合计	40,090,555.67		40,090,555.67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61,576.72	
合计	61,576.72	

8、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1,824,305.54	11,824,305.54
2、本年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1,824,305.54	11,824,305.54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	11,824,305.54	11,824,305.54
4、年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4,955,145.57	4,955,145.57
2、本年增加金额	184,270.02	184,270.02
(1) 计提或摊销	184,270.02	184,270.02
3、本年减少金额	5,139,415.59	5,139,415.59
(1) 处置		
(2) 转入固定资产	5,139,415.59	5,139,415.59
4、年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年初账面价值	6,869,159.97	6,869,159.97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金额	28,293,438.76	66,799,558.66	3,224,729.17	2,836,282.99	101,154,009.58
2、本年增加金额	11,824,305.54	3,946,310.81	613,295.00	186,172.97	16,570,084.32
(1) 购置		3,243,122.91	613,295.00	186,172.97	4,042,590.88
(2) 从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1,824,305.54				11,824,305.54
(3) 从在建工程转入		703,187.90			703,187.90
3、本年减少金额		263,615.24	63,211.59	353,018.00	679,844.83
(1) 处置或报废		263,615.24	63,211.59	353,018.00	679,844.83
4、年末金额	40,117,744.30	70,482,254.23	3,774,812.58	2,669,437.96	117,044,249.07
二、累计折旧					
1、年初金额	11,399,573.05	33,068,420.57	2,445,195.54	2,606,175.79	49,519,364.95
2、本年增加金额	7,036,155.42	6,300,078.13	294,134.75	67,323.66	13,697,691.96
(1) 计提	1,896,739.83	6,300,078.13	294,134.75	67,323.66	8,558,276.37
(2) 从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5,139,415.59				5,139,415.59
3、本年减少金额		8,347.80	54,129.91	335,367.10	397,844.81
(1) 处置或报废		8,347.80	54,129.91	335,367.10	397,844.81
4、年末金额	18,435,728.47	39,360,150.90	2,685,200.38	2,338,132.35	62,819,212.1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金额		271,873.30			271,873.30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金额		271,873.30			271,873.30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1,682,015.83	30,850,230.03	1,089,612.20	331,305.61	53,953,163.67
2、年初账面价值	16,893,865.71	33,459,264.79	779,533.63	230,107.20	51,362,771.33

(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暂时闲置固定资产。

(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6)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用于担保的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43 之说明。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房扩建及生产线安装	10,261,161.19		10,261,161.19	703,187.90		703,187.90
合计	10,261,161.19		10,261,161.19	703,187.90		703,187.9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新厂房扩建及生产线安装	703,187.90	10,261,161.19	703,187.90		10,261,161.19
合计	703,187.90	10,261,161.19	703,187.90		10,261,161.19

(3) 公司在建工程无资本化利息情况。

(4)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614,179.00	1,632,029.12	6,246,208.12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4,614,179.00	1,632,029.12	6,246,208.12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010,798.62	948,686.88	1,959,485.50
2、本年增加金额	92,592.24	163,202.76	255,795.00
(1) 计提	92,592.24	163,202.76	255,795.00
3、本年减少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1) 处置			
4、年末余额	1,103,390.86	1,111,889.64	2,215,280.5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510,788.14	520,139.48	4,030,927.62
2、年初账面价值	3,603,380.38	683,342.24	4,286,722.62

(2)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用于担保的情况本财务报表附注六、43 之说明。

(3)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2、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金额
装修费用	34,898.37		34,898.37		
合计	34,898.37		34,898.37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2,100,352.60	14,002,350.68	2,095,224.19	13,968,161.28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9,330.88	62,205.87	5,185.42	34,569.49
合计	2,109,683.48	14,064,556.55	2,100,409.61	14,002,730.77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59,746.74	132,550.42
合计	159,746.74	132,550.42

1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质押借款	12,300,000.00	18,500,000.00
抵押借款	30,800,000.00	69,0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73,100,000.00	117,500,000.00

(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 质押借款明细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43 之说明，抵押借款明细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43 之说明，保证借款明细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3、(1) 之说明。

15、应付票据

明细情况

种类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1,500,000.00
合计		71,500,000.00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1 年以内	69,689,735.47	43,219,944.09
1 至 2 年	147,629.93	140,812.50
2 至 3 年	140,812.50	14,500.00
3 年以上	116,814.00	116,814.00
合计	70,094,991.90	43,492,070.59

(2) 年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7、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1 年以内	2,576,059.37	9,000.00

合计	2,576,059.37	9,000.00
----	--------------	----------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一、短期薪酬	1,784,290.00	23,322,648.07	21,626,502.71	3,480,435.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52,619.63	1,152,619.63	
合计	1,784,290.00	24,475,267.70	22,779,122.34	3,480,435.3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84,290.00	21,989,757.97	20,334,655.97	3,439,392.00
2、职工福利费		189,510.75	189,510.75	
3、社会保险费		271,965.66	271,965.6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4,819.69	174,819.69	
工伤保险费		54,158.35	54,158.35	
生育保险费		42,987.62	42,987.62	
4、公积金		357,915.87	357,915.87	
5、工会经费		432,092.82	391,049.46	41,043.36
6、职工教育经费		81,405.00	81,405.00	
合计	1,784,290.00	23,322,648.07	21,626,502.71	3,480,435.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79,189.47	1,079,189.47	
2、失业保险费		73,430.16	73,430.16	
合计		1,152,619.63	1,152,619.63	

19、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增值税	1,608,824.27	4,358,231.72
企业所得税	3,469,279.50	2,279,704.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7,603.04	581,819.42
教育费附加	234,687.02	249,351.17
地方教育附加	156,458.02	166,234.1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9,052.96	41,000.45
房产税	75,872.96	75,872.96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合计	6,101,777.77	7,752,214.34

20、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借款应付利息	138,968.66	167,356.03
合计	138,968.66	167,356.03

2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其他	11,300.00	35,526.86
水电费	597,433.91	445,306.09
押金	114,413.58	408,869.82
合计	723,147.49	889,702.77

(2)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268,000.08	268,000.08
合计	268,000.08	268,000.08

23、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6,246,790.69	3,953,474.16
合计	6,246,790.69	3,953,474.16

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将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列报于其他流动负债。

24、政府补助

1、本年初始确认的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新型耐溶剂聚碳酸酯复合材料制	4,000,000.00	4,000,000.00						是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备技术研发项目								
深圳市宝安区科技创新局信息化配套项目补贴	300,000.00				300,000.00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第一批专利资助	8,000.00				8,000.00			是
深圳市宝安区科技创新局重点实验室项目补贴	1,000,000.00				1,000,000.00			是
深圳市宝安区经济促进局宝博会补贴	134,400.00				134,400.00			是
宝安区财政局关于深圳碳纤维改性工程塑料技术配套补助	1,500,000.00				1,500,000.00			是
深圳市市场监管局宝安分局广东著名商标奖励资助金	300,000.00				300,000.00			是
合计	7,242,400.00	4,000,000.00			3,242,400.00			

2、计入本年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深圳市宝安区科技创新局信息化配套项目补贴	与收益相关	300,000.00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与收益相关	8,000.00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年第一批专利资助				
深圳市宝安区科技创新局重点实验室项目补贴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0		
深圳市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120,000.00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资助资金	与资产相关	30,000.00		
深圳市宝安区企业技术中心资金	与资产相关	80,000.04		
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资助	与资产相关	38,000.04		
深圳市宝安区经济促进局宝博会补贴	与收益相关	134,400.00		
宝安区财政局关于深圳碳纤维改性工程塑料技术配套补助	与收益相关	1,500,000.00		
深圳市市场监管局宝安分局广东著名商标奖励资助金	与收益相关	300,000.00		
合计		3,510,400.08		

25、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政府补助	9,560,166.22	4,000,000.00	268,000.08	13,292,166.14
合计	9,560,166.22	4,000,000.00	268,000.08	13,292,166.14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年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资助资金	40,000.00			30,000.00	1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宝安区企	313,333.09			80,000.04	233,333.05	与资产相关

业技术中心资金 资助						
深圳市民营及中 小企业发展专项 资金企业信息化 建设项目资助	186,833.13			38,000.04	148,833.09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战略新兴 产业发展专项资 金-新型环保阻 燃高抗冲聚苯乙 烯(HIPS)树脂研 发项目	920,000.00			12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车用高性能高分 子复合材料产业 化项目	3,100,000.00				3,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碳纤维改性工程 塑料工程实验室 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耐溶剂聚碳 酸酯复合材料制 备技术研发项目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560,166.22	4,000,000.00		268,000.08	13,292,166.14	

26、股本

(1) 股本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金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资本公积 转股	小计	
股份总数	75,450,000.00	6,750,000.00			6,750,000.00	82,200,000.00

(2)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股本变动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一之说明。

27、资本公积

(1) 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股本溢价	81,083,146.78	27,000,000.00		108,083,146.78

合计	81,083,146.78	27,000,000.00	108,083,146.78
----	---------------	---------------	----------------

(2) 资本公积变动说明

2017 年公司公开定向增发股份 6,750,000.00 股，融资额 33,750,000.00 元，超出股本部分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8、其他综合收益

(1) 2016 年度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金额	发生金额					年末金额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3,088.90				-127,393.32		55,695.5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3,088.90				-127,393.32		55,695.5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3,088.90				-127,393.32		55,695.58

29、盈余公积

(1) 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2,833,188.27	3,018,535.53		5,851,723.80
合计	2,833,188.27	3,018,535.53		5,851,723.80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30、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15,316,350.14	-5,186,416.91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304,737.17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5,316,350.14	-5,491,154.08
加：本年净利润	30,158,159.01	22,524,173.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18,535.53	1,716,669.63
年末未分配利润	42,455,973.62	15,316,350.14

3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7,988,358.44	369,889,602.33	358,623,173.00	300,995,590.68
其他业务	540,467.26	140,413.63	1,819,174.34	561,654.53
合计	448,528,825.70	370,030,015.96	360,442,347.34	301,557,245.21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苯乙烯类	277,325,587.13	238,092,854.86	217,169,380.29	187,150,899.89
改性工程塑料类	150,675,313.61	114,147,664.12	114,034,760.12	90,943,687.39
聚烯烃类	19,312,666.30	17,158,515.90	26,748,751.15	22,553,337.49
其他	674,791.40	490,567.45	670,281.44	347,665.91
合计	447,988,358.44	369,889,602.33	358,623,173.00	300,995,590.68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内销	442,940,483.71	366,136,505.89	337,340,049.18	281,686,613.06
外销	5,047,874.73	3,753,096.44	21,283,123.82	19,308,977.62
合计	447,988,358.44	369,889,602.33	358,623,173.00	300,995,590.68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	2017 年度	占公司全部 营业收入的 比例(%)	客户	2016 年度	占公司全部 营业收入的 比例(%)
东莞市美士富实业有限公司	100,027,773.52	22.30	东莞市美士富实业有限公司	62,989,009.24	17.48
深圳创维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2,783,950.52	5.08	深圳创维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9,002,316.20	5.27

昆山友斯克模塑有限公司	21,550,703.40	4.80	深圳市欣迪盟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16,984,451.20	4.71
深圳市友辉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19,549,887.95	4.36	喜高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15,358,692.62	4.26
深圳市威尔赛特实业有限公司	19,290,399.12	4.30	东莞市世钰轩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14,635,725.59	4.06
合计	183,202,714.51	40.84	合计	128,970,194.85	35.78

32、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5,404.47	604,571.93
教育费附加	323,744.80	259,026.44
地方教育附加	215,829.87	172,810.64
营业税		29,201.82
印花税	296,814.11	148,147.46
房产税	303,491.84	177,036.88
土地使用税	62,682.72	36,564.92
车船使用费	11,862.52	1,344.48
合计	1,969,830.33	1,428,704.57

33、销售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3,257,264.46	2,668,278.44
业务招待费、差旅费	518,788.57	497,496.06
运输费、报关费	2,798,278.84	1,538,584.87
折旧及摊销	86,351.82	111,392.33
办公费	402,459.34	402,934.75
其他费用	124,627.67	75,334.59
合计	7,187,770.70	5,294,021.04

34、管理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4,780,261.80	3,801,170.11
折旧及摊销	1,061,372.07	988,044.36

业务招待费、差旅费	407,192.18	357,668.02
研发费用	15,906,638.35	12,515,871.20
中介机构费	2,719,441.40	1,373,106.23
办公费	1,326,552.41	1,485,220.32
汽车费用	351,816.11	401,351.53
税金		229,381.21
其他费用	236,759.62	296,892.78
合计	26,790,033.94	21,448,705.76

35、财务费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9,284,635.21	6,375,373.16
减：利息收入	414,561.07	172,200.51
利息净支出	8,870,074.14	6,203,172.65
汇兑损益	-102,316.29	158,175.64
其他	51,577.63	256,809.31
合计	8,819,335.48	6,618,157.60

36、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坏账准备	2,410,063.57	2,939.64
合计	2,410,063.57	2,939.64

37、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深圳市宝安区科技创新局信息化配套项目补贴	300,000.00		300,000.00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2017 年第一批专利资助	8,000.00		8,000.00
深圳市宝安区科技创新局重点实验室项目补贴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市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20,000.00		120,000.00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资助资金	30,000.00		30,000.00
深圳市宝安区企业技术中心资	80,000.04		80,000.04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金			
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资助	38,000.04		38,000.04
深圳市宝安区经济促进局宝博会补贴	134,400.00		134,400.00
宝安区财政局关于深圳碳纤维改性工程塑料技术配套补助	1,500,000.00		1,500,000.00
深圳市市场监管局宝安分局广东著名商标奖励资助金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3,510,400.08		3,510,400.08

38、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896,100.08	1,896,100.08
其他	93,089.36	93,089.36	78,835.62	78,835.62
合计	93,089.36	93,089.36	1,974,935.70	1,974,935.70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宝安区科技创新局信息化配套项目补贴		1,07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第一批专利资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宝安区科技创新局重点实验室项目补贴		58,1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资助资金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宝安区企业技术中心资金		80,000.04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信		38,000.04	与资产相关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息化建设项目资助			
合计		1,896,100.08	

39、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	13,481.87	13,481.87	172,840.30	172,840.30
罚款支出	300.00	300.00	59.67	59.67
其他	257,947.51	257,947.51	7,737.43	7,737.43
合计	271,729.38	271,729.38	180,637.40	180,637.40

4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504,650.64	2,368,138.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273.87	994,559.46
合计	4,495,376.77	3,362,697.9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	34,653,535.7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198,030.3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07.9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86,264.8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年度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87.3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所得税影响	-1,192,997.88
所得税费用	4,495,376.77

41、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到房屋出租收入	540,467.26	1,822,174.34
收到银行利息收入	414,561.07	172,200.51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到政府补助	3,242,400.00	1,628,100.00
收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保证金		1,000,000.00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净额及其他	180,826.35	338,480.10
合计	4,378,254.68	4,960,954.9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支付运输费、包装费、汽车费用等	3,150,094.95	1,884,148.61
支付办公费、咨询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	2,737,913.02	2,701,045.94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2,698,075.83	1,694,296.40
支付研发费用	2,385,940.22	1,865,394.16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46,136.93	251,903.50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净额及其他	702,940.24	510,061.20
合计	11,721,101.19	8,906,849.81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到深圳市耀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筹资款		43,124,435.60
收到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554,450.13
收到深圳市财政委员会项目款		5,000,000.00
收到深圳市合益昌科技有限公司		57,500,000.00
收到深圳市世源工贸有限公司		43,500,000.00
收到刘吉文		31,000,000.00
收到深圳娜漾服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收到姚秀珠		5,000,000.00
收到深圳市科创委项目款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213,678,885.73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支付的与深圳市耀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票据贴现相关的现金		96,630,000.00
支付深圳市合益昌科技有限公司		57,500,000.00
支付深圳市世源工贸有限公司		43,500,000.00
支付刘吉文		31,000,000.00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支付深圳娜漾服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支付姚秀珠		5,000,000.00
合计		253,630,000.00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①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158,159.01	22,524,173.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10,063.57	2,939.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742,546.39	8,281,284.11
无形资产摊销	255,795.00	255,795.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898.37	468,318.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81.87	172,840.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68,661.29	2,666,704.6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73.87	994,559.4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94,122.66	-15,402,976.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234,603.87	-53,724,881.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933,564.73	17,957,521.8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9,169.83	-15,803,721.23
②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4,774,011.91	22,635,988.38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2,635,988.38	24,785,775.84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61,976.47	-2,149,787.4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① 现金	4,774,011.91	22,635,988.38
其中：库存现金	59,857.71	57,060.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14,154.20	22,578,928.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②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74,011.91	22,635,988.38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情况说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94,135,988.38 元，其中 71,500,000.00 元系缴存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用于解付银行承兑汇票的资金，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土地使用权	3,469,314.67	为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见注 1
房屋建筑物	21,682,015.83	为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见注 1
合计	25,151,330.50	

注 1：本公司以产权证编号为深房地字第 5000599400 号的房屋建筑物为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取得的 30,800,000.00 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担保到期日为 2018 年 3 月 12 日。

注 2：本公司以应收账款为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取得的 12,300,000.00 元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担保到期日为 2018 年 6 月 12 日。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富恒国际贸易 (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出资设立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此，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等。为了控制相关风险，本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以控制应收款项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来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设置相应信用期，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并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关联关系	实际控制人直接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实际控制直接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备注
郑庆良、姚秀珠夫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5.46%	55.46%	注 1

注 1：郑庆良通过深圳市冠海投资有限公司控制公司 0.78% 股权。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姚淑芳	公司股东深圳市拓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现任公司采购部主管，姚秀珠妹妹
姚淑吟	现任公司市场部主管，姚秀珠妹妹
张峰	现任公司研发总监，姚淑吟之夫
古华	现任公司物业部经理，姚淑芳之夫
邱小丽	持股 5% 以上股东
深圳市拓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 以上股东，股权激励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赖春娟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总监
高曼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秘
刘明	现任研发部经理、监事会主席
李军	现任配色部主管、监事
任顺标	监事
张俊	现任研发部副经理，董事
刘勇	独立董事
高香林	独立董事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关联担保情况

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最后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姚秀珠、郑庆良、姚淑芳	15,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18-6-12	否	注 1
姚秀珠、郑庆良	179,000,0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18-3-12	否	注 2
姚秀珠、郑庆良	3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2018-8-11	否	注 3

注 1：该笔借款由关联方姚秀珠、郑庆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由关联方姚秀珠、郑庆良、姚淑芳提供房产抵押。

注 2：该笔借款由关联方姚秀珠、郑庆良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3：该笔借款由关联方姚秀珠、郑庆良提供房产抵押，并由关联方姚秀珠、郑庆良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报酬情况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	--------	--------

金额	3,773,140.47	3,010,591.62
人数	27	21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古华			10,000.00	1,000.0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重大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发日，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64,767,216.33	99.87	13,655,704.58	5.16	251,111,511.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46,646.10	0.13	346,646.10	100.00	
合计	265,113,862.43	100.00	14,002,350.68	5.28	251,111,511.75

(续)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787,410.00	0.81	1,787,41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18,624,937.87	99.02	11,813,138.97	5.40	206,811,798.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67,612.31	0.17	367,612.31	100.00	
合计	220,779,960.18	100.00	13,968,161.28	6.33	206,811,798.9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59,007,819.57	12,950,390.98	5.00	207,735,675.12	10,386,783.76	5.00
1至2年	5,434,834.21	543,483.42	10.00	7,978,880.08	797,888.01	10.00
2至3年	100,290.77	20,058.15	20.00	2,659,305.96	531,861.19	20.00
3至4年	117,856.78	35,357.03	30.00	144,661.71	43,398.51	30.00
4至5年				106,415.00	53,207.50	50.00
5年以内	106,415.00	106,415.00	100.00			
合计	264,767,216.33	13,655,704.58	5.16	218,624,937.87	11,813,138.97	5.40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89,211.71 元；本年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3) 本年实际核销应收账款 2,155,022.31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合肥西源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332,018.82	债务人因对外担保对象发生违约而产生大额债务，应收款预计难以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深圳市中裕联机械电子有限公司	货款	35,593.49	2012年已起诉，宣判后对方至今尚未偿还，预计难以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深圳市巨佳大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787,410.00	债务人因下游拖欠货款而资金周转困难，应收账款难以及时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合计		2,155,022.3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东莞市美士富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355,105.90	1年以内	23.52
深圳市友辉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130,431.53	1年以内	7.59
深圳市鑫裕达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08,981.65	1年以内	6.34
深圳市威尔赛特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16,531.94	1年以内	4.65
深圳市鸿兴达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72,687.50	1年以内	3.99
合计		122,183,738.52		46.09

(5) 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众力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224,176.10	224,176.10	100.00	已起诉，客户破产，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百爱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122,470.00	122,470.00	100.00	已起诉，申请强制执行，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46,646.10	346,646.10	100.0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类别	年末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25,347.13	100.00	62,205.87	9.95	563,141.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25,347.13	100.00	62,205.87	9.95	563,141.26

(续)

类别	年初金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3,989.76	100.00	34,569.49	8.15	389,420.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23,989.76	100.00	34,569.49	8.15	389,420.2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22,576.91	21,128.85	5.00	225,389.76	11,269.49	5.00
1至2年	10,770.22	1,077.02	10.00	190,000.00	19,000.00	10.00
3至4年	190,000.00	38,000.00	20.00			
4至5年			50.00	8,600.00	4,300.00	50.00
5年以上	2,000.00	2,000.00	100.00			
合计	625,347.13	62,205.87	9.95	423,989.76	34,569.49	8.15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0,851.86 元；本年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3) 本年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 193,215.48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旭东（正大）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193,215.48	已破产清算，预计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合计		193,215.48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招标保证金	190,000.00	190,000.00
备用金	151,148.22	98,640.22
押金	4,000.00	2,000.00
其他	280,198.91	133,349.54
合计	625,347.13	423,989.7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伟长兴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000.00	2至3年	30.38
陈计泉	非关联方	121,000.00	1年以内	19.35
	非关联方	10,770.22	1至2年	1.72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非关联方	106,361.01	1年以内	17.01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48,048.00	1年以内	7.68
曾婷凤	非关联方	13,778.00	1年以内	2.20
合计		489,957.23		78.34

3、长期股权投资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富恒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1,908,246.60			1,908,246.60		
合计	1,908,246.60			1,908,246.60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7,988,358.44	369,889,602.33	358,623,173.00	300,995,590.68
其他业务	540,467.26	140,413.63	1,819,174.34	561,654.53
合计	448,528,825.70	370,030,015.96	360,442,347.34	301,557,245.21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苯乙烯类	277,325,587.13	238,092,854.86	217,169,380.29	187,150,899.89
改性工程塑料类	150,675,313.61	114,147,664.12	114,034,760.12	90,943,687.39
聚烯烃类	19,312,666.30	17,158,515.90	26,748,751.15	22,553,337.49
其他	674,791.40	490,567.45	670,281.44	347,665.91
合计	447,988,358.44	369,889,602.33	358,623,173.00	300,995,590.68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内销	408,163,067.51	366,136,505.89	337,340,049.18	281,686,613.06
外销	39,825,290.93	3,753,096.44	21,283,123.82	19,308,977.62
合计	447,988,358.44	369,889,602.33	358,623,173.00	300,995,590.68

(4)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	2017 年度	占公司全部 营业收入的 比例(%)	客户	2016 年度	占公司全部 营业收入的 比例(%)
东莞市美士富实业有限公司	100,027,773.52	22.30	东莞市美士富实业有限公司	62,989,009.24	17.48
深圳创维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2,783,950.52	5.08	深圳创维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19,002,316.20	5.27
昆山友斯克模塑有限公司	21,550,703.40	4.80	深圳市欣迪盟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16,984,451.20	4.71
深圳市友辉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19,549,887.95	4.36	喜高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15,358,692.62	4.26

深圳市威尔赛特实业有限公司	19,290,399.12	4.30	东莞市世钰轩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14,635,725.59	4.06
合计	183,202,714.51	40.84	合计	128,970,194.85	35.78

十四、财务报表附注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7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3,481.8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10,400.0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158.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3,331,760.06

项目	2017 年度
所得税影响额	499,796.77
合计	2,831,963.29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2017 年度	13.65	0.37	0.3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	2017 年度	12.37	0.33	0.33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深圳市富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